

# 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29 日，召开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月新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 2 名特邀专家共同组成。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本项目基本情况以及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结合现场勘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山东成武工业园区帝威服饰院内 C 车间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一期项目，建设单位租赁现有闲置厂房安装建设年产 5000 套电动车壳体项目中涉及的喷漆烘干+固化工序生产线及附属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2 月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北跃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取得《关于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成环审[2024]22 号）。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2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中涉及的喷漆烘干+固化工序及与其配套的环保设施、污染防治措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验收期间，环保设施进行了优化且 2 座喷漆房和 2 座打磨房产生的喷漆废气及打磨粉尘分开处理，分别增加一套环保设施：

1#喷漆房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干式过滤预处理后，与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的燃烧废气和烘干废气合并形成的混合废气一同进入 RCO 装置（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TA001）进行处置，2#喷漆房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干式过滤预处理后，单独进入新增的 RCO 装置（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TA002）进行处置，两套环保设施的净化后废气最终汇合，一并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生产车间内已建设 2 座打磨房，北侧 1#打磨房和南侧 2#打磨房产生的含漆粉尘经各自的“干式打磨粉尘净化柜”处理后分别经两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DA003 排放。

结合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有关规定。项目未改变生产工艺，未增加污染因子，未加重环境影响。结合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1#喷漆房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干式过滤预处理后，与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的燃烧废气和烘干废气合并形成的混合废气一同进入 RCO 装置（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TA001）进行处置，2#喷漆房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干式过滤预处理后，单独进入新增的 RCO 装置（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TA002）进行处置，两套环保设施的净化后废气最终汇合，一并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1#打磨房产生的打磨含漆粉尘通过打磨柜（TA003）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2#打磨房产生的打磨含漆粉尘通过打磨柜（TA004）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 （二）废水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水性漆配置用水进入产品及蒸汽损耗，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

##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在车间内合理布局，采用基础减震、厂房隔音等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渣、废油漆稀料包装桶、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的含漆粉尘、废催化剂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综合处置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单位已完成排污许可申报，并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71723MACHR8D06G001X。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有组织废气

DA001 总排放口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1.12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6kg/h；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为 0.786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2kg/h；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4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74kg/h；二氧化硫均未检出；氮氧化物均未检出；烟气黑度均小于 1。

VOCs、二甲苯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 表 1 排放限值 (VOCs: 50mg/m<sup>3</sup>、2.0 kg/h, 二甲苯 15mg/m<sup>3</sup>)，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2018) 表 1 排放限值 (颗粒物: 10mg/m<sup>3</sup>, 二氧化硫: 50mg/m<sup>3</sup>, 氮氧化物: 100mg/m<sup>3</sup>)，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3.5 kg/h)；烟气黑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2 限值 (1 级)。

DA002 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排放大排放浓度为 1.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3kg/h，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2018) 表 1 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颗粒物 10mg/m<sup>3</sup>)，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3.5 kg/h)。

DA003 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排放大排放浓度为 1.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5kg/h，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2018) 表 1 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颗粒物 10mg/m<sup>3</sup>)，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3.5 kg/h)。

### 2、无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 VOCs 排放最大浓度为 1.16mg/m<sup>3</sup>、二甲苯排放最大浓度为 0.046mg/m<sup>3</sup>、颗粒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0.359mg/m<sup>3</sup>。

VOCs、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浓度限值（VOCs：2.0mg/m<sup>3</sup>、二甲苯：0.2mg/m<sup>3</sup>）；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限值（1.0mg/m<sup>3</sup>）。

### 3、厂界噪声

根据现场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2.5dB(A)~55.0dB(A)，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dB(A)）。

### 4、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废水不外排。

### 5、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渣、废油漆稀料包装桶、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的含漆粉尘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综合处置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通过对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浓度及速率的检测核算，废气处理措施对各项废气处理效率较高，基本满足要求。

### 2、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能够达标。

### 3、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未造成环境质量恶化。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基本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其变动不构成重大变动，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总量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认真落实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按计划开展日常监测工作；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2、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设备的维护，确保污染物妥善处理和长期稳定达标。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验收组签字页附后

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9日

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电动车壳体项目（一期）  
环保竣工验收人员信息

类别	姓 名	单位	技术职务	签名
项目建设单位	刘攀	山东蔚米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攀
技术专家	刘士华	菏泽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刘士华
	张红瑞	菏泽市定陶区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张红瑞
检测单位	程振宇	山东月新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程振宇